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绩效〔2025〕13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结果的通知

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财政部构建“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和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内容要求，按照《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市财绩效〔2022〕6号）等文件要求，我局采用第三方独立评价方式，运用采集基础数据、现场勘查对比、发放调查问卷、访谈等方法，对你单位2024年度补助资金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现将结果通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以下简称“市消防救援支队”）是负责晋城市范围内火灾扑救、应急救援及消防安全管理的专业机构，承担责任区消防工作顺利开展的职责，是全市消防救援的指挥中心。市消防救援支队下辖 8 个消防救援大队，14 个城市消防救援站，1 个支队级灭火救援专业队。市消防救援支队共有国家队消防救援人员 319 人（其中干部 101 人，消防员 218 人），另有专职消防队员 225 人，消防文员 121 人。市消防救援支队现有悬挂应急号牌车辆 115 辆，主要执勤装备包括防护装备、抢险救援器材、灭火器材和灭火药剂等。其中基本防护装备 18,000 余件套，特种防护装备 3,800 余件套，抢险救援器材 3,200 余件套，其它器材灭火器材配备 3,300 余件套，消防船艇 27 艘，消防飞行器 19 架。

2. 保障经费来源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救援总队《关于印发〈省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建一[2021]44 号）精神，山西省消防救援队按照“分类保障、分级负担、分级管理”的原则予以保障。

市消防救援支队经费由中央财政、地方财政共同保障。中央财政保障经费范围包括：国家队消防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经费，特勤站及支队机关国家队伙食费，机关及特勤部分公用经费。地方财政经费保障范围包括：政府专职消防文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国家队取暖补贴及住房公积金（取暖补贴基数），机关及特勤公用经费，基建项目、车辆装备购置经

费及其他专项经费。

3. 项目内容

2024 年度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是经常性项目，本项目通过保障并落实消防支队经费的开支，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为市消防救援支队有效履行职责提供经费保障，保证消防工作顺利开展，提升消防队伍持续作战能力和重大灭火救援灾害的应对能力，为我市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创造安全的消防环境。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内容包括：日常运行公用经费、器材维修管理补助、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经费、消防器材购置等。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共计 14 项子项目，其中：年初申报财政预算 12 项，年中省级财政下达资金项目 2 项。除年初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 2024 年因未取得政府采购指标及新增资产指标批复未实施外，其余 13 个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如表 1 所示：

表 1：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明细表

序号	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	项目范围	项目资金的使用	备注
1	市消防救援支队	取暖补贴及住房公积金	由后勤保障科负责取暖补贴的发放，公积金及时缴纳	为 98 名国家队消防人员支付住房公积金、取暖补贴	每月为国家队消防人员支付住房公积金，11 底发放取暖补贴	
2	市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业务经费	由各相关科室负责日常业务，后勤保障科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审核后支付费用。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改善支队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	2024 年按月缴纳水费、电费；按时缴纳冬季取暖费；开展业务培训 30 次；全年审计 80 个项目，询价 30 个项目，确保支队项目合理合规开展。	补助资金划拨至市消防救援支队公户

序号	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	项目范围	项目资金的使用	备注
3	市消防救援支队	器材维修管理补助	后勤保障科负责器材设备的维修核查,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审核后支付费用。	日常消防器材维护	2024年上半年完成全部消防器材核查,并对8500件消防器材进行维护,确保了消防器材的正常使用率达到100%。	补助资金划拨至市消防救援支队公户
4	市消防救援支队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经费	队务监察科负责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管理,后勤保障科根据考勤情况按工资标准发放工资。	市消防救援支队36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工资及社保发放。	2024年按月发放36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的工资,发放完成率达到100%。	
5	市消防救援支队	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	市消防救援支队成立筹建组负责项目过程,设立工程部、合约部、财务部、工程预算部、工程技术部等。	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建设	完成支付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地面附着物补偿等,完成该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及土地报批组件资料。	2024年10月移交至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6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	市消防救援支队成立筹建组负责项目过程,设立工程部、合约部、财务部、工程预算部、工程技术部等。	完成该项目全部工程建设,并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用于支付剩余消防烟热训练系统、室内真火模拟训练设施购置及安装70%尾款;训练基地配套设备电梯购置70%尾款;500KVA箱变购置及安装项目;空气源热泵机组购置及安装70%尾款;立式增压稳压设备购置及安装70%尾款;2024年新购污水处理设备1套95万元;山体救援训练设施1批30万元;用于化工火灾模拟训练装置、油管火灾模拟训练装置等训练设施升级改造以及部分工程进度款。	未按时完成

序号	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	项目范围	项目资金的使用	备注
7	市消防救援支队	晋城市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项目	由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组织、实施、监控项目建设。	支付该项目工程款	2024 年申请资金 50 万元，完成部分相关费用支付。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验收
8	市消防救援支队	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	由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负责通信装备购置及指挥车改造。	2024 年完成关键通信装备购置及指挥车卫星通信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车载应急设备升级改造。	用于支付支队指挥车升级改造项目款、相关通信装备便捷对讲机充电电源箱采购费用、相关通信装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探针采购费用、相关通信装备准入控制产品采购费用。	由于项目未完成，工程款未全部支付。
9	市消防救援支队	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项目	由防火监督科负责实施，对项目全程监督，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财务部门根据合同支付工程款。	2024 年完成部分相关费用支付。	用于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项目监理费用、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项目部分尾款。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验收
10	市消防救援支队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由防火监督科负责组织专家团队，对列入消防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按不低于 10% 的比例开展抽查工作。火灾隐患有奖举报工作由防火监督科负责实施。	完成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奖励的发放；根据工作安排需聘请专家，对列入消防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开展“精查”工作。	用于支付 12 名重点领域专家检查相关费用。	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工作未开展

序号	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	项目范围	项目资金的使用	备注
11	市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支队公寓楼项目	市消防救援支队成立筹建组负责项目过程，设立工程部、合约部、财务部、工程预算部、工程技术部等。	完成消防支队公寓楼主体工程的收尾工作及两栋公寓楼室内装修。	用于设备尾款及施工图审查费等二类费用。	该项目已验收，于2024年1月15日取得项目决算批复。
12	山西省消防救援总队	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建设项目	项目由山西省消防总队负责采购、验收，由市消防救援支队签订合同，支付设备款。	采购消防救援站前突快反模块、灭火救援攻坚组装备，地震救援专业队装备，水域救援专业队装备，化工灭火专业队装备，雨雪冰冻专业队装备。	用于支付消防装备采购款	
13	市消防救援支队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	后勤保障科根据县级消防大队人员情况，发放奖励性补贴和改革性补贴。	通过省财政对各县（市、区）消防救援大队地方财政保障经费人员经费部分给予补助。	2024年度用于县级消防救援队员（北石店大队）6名队员发放奖励性补贴、改革性补贴。	

（二）预算资金构成

2024年市消防救援支队年初中央、省、市三级总预算10,240.96万元，上年结转2,955.32万元，年中下达6,663.37万元，2024年6月报经市政府同意，划转244.34万元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后，实际到位19,615.3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实际到位10,353.18万元，占到位资金的52.78%，省级资金实际到位3,820.80万元，占到位资金的19.48%，市级资金实际到位5,441.33万元，占到位资金的27.74%。

表 2：支队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上年结转	年中追加	调整金额	到位金额	资金占比	备注
1	中央	6,192.29	2,955.32	1,205.57		10,353.18	52.78%	
2	省级			3,820.80		3,820.80	19.48%	
3	市级	4,048.67		1,637.00	-244.34	5,441.33	27.74%	
合计		10,240.96	2,955.32	6,663.37	-244.34	19,615.31	100%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年初市级预算为 4,048.6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中收到省级下达的国债资金及市级配套资金 5,456.00 万元（其中：省级国债资金 3,819 万元，市级配套资金 1,637 万元），省级下达的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专项资金 1.80 万元。2024 年 6 月报经市政府同意，划转 244.34 万元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后，实际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资金来源明细见表 3：

表 3：项目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国债及市级配套资金	县级消防大队补助资金	调整金额	到位金额	备注
1	省级		3,819.00	1.80		3,820.80	
2	市级	4,048.67	1,637.00		-244.34	5,441.33	
合计		4,048.67	5,456.00	1.80	-244.34	9,262.13	

（三）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市消防救援支队实际到位中央、省、市三级资金 19,615.31 万元，本年支出 13,295.5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6,564.11 万元，其中：结余资金 3,029.13 万元，结转资金 3,534.98 万元。资金使用明细见表 4：

表 4：支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到位金额	使用金额	结余金额	结转金额	备注
1	中央	10,353.18	9,335.45		1,017.73	
2	省级	3,820.80	1,303.55		2,517.25	
3	市级	5,441.33	2,656.54	2,784.79		
合计		19,615.31	13,295.54	2,784.79	3,534.98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已使用 3,960.09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1,303.55 万元，市级资金 2,656.54 万元），涉及 13 个项目。包括人员经费类（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经费、国家队人员取暖补贴及住房公积金、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公用费用类（器材维修管理补助、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类（工程建设项目 3 项，装备购置、器材设备购置类项目 4 项，其他商品服务类 1 项）。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①取暖补贴及住房公积金：为 98 名国家队消防救援人员的取暖补贴发放及市级财政经费负担公积金单位缴纳部分。实际到位资金 95.30 万元，已使用 95.21 万元，年末结余 0.09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人员变动导致测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

②消防业务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的开支。实际到位资金 516 万元，已使用 516 万元。

③器材维修管理补助：主要用于车辆、器材等消防设备的维

修、保养等。实际到位资金 328 万元，已使用 328 万元。

④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经费：用于 36 名文员工资、取暖补贴、年终一次性奖的发放以及社保公积金缴纳。实际到位资金 256.57 万元，已使用 235.94 万元，年末结余 20.63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无法预测新增及退出人员数量，导致经费无法准确进行测算。

⑤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用于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地面附着物补偿等，完成该项目前期手续的办理及土地报批组件资料。实际到位资金 1,200 万元，已使用 577.50 万元，年末结余 622.50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该子项目因变更建设单位，已于 2024 年 9 月移交至市公建中心。

⑥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及设备购置尾款。实际到位资金 855.66 万元，已使用 622.15 万元，年末结余 233.51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因 2024 年未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剩余工程款无法支付。

⑦晋城市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项目：用于支付信息化建设第三方监理技术服务费用、支队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保测评服务费、机房机柜和 KVM 切换器采购费用、支队所需网闸采购费用、部分智能接处警系统软件及部分关键设备采购费用。实际到位资金 50 万元，已使用 50 万元。

⑧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用于支付支队指挥

车升级改造项目款、相关通信装备便捷对讲机充电电源箱采购费用、相关通信装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探针采购费用、相关通信装备准入控制产品采购费用。实际到位资金 230 万元，已使用 110.74 万元，年末结余 119.27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部分通信设备与国债装备项目重合，为保障配齐配全关键通信装备，不断进行参数调整，导致购置后无法及时进行验收。

⑨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项目：用于支付项目监理费用及部分尾款。实际到位资金 50 万元，已使用 50 万元。

⑩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该子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重点领域专家检查相关费用。实际到位资金 22.80 万元，已使用 21.00 万元，年末结余 1.80 万元无需使用，已于年终核减。核减原因为：实际结算金额与预算金额存在差异。

⑪消防支队公寓楼项目：用于支付项目设备尾款及施工图审查费等二类费用。实际到位资金 50 万元，已使用 50 万元。

⑫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建设项目：用于采购消防救援专业队装备。实际到位资金 5,456 万元，已使用 1,301.75 万元，年末结余 4,154.25 万元（省级资金 2,517.25 万元、市级资金 1,637.00 万元），已于年终核减，再安排至下年使用。核减原因为：该子项目由山西省消防总队具体负责实施，本年度未完成采购工作。

⑬2024 年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用于县级消防救援大队（北石店大队）6 人发放奖励性补贴、改革性补贴。实际到位 1.80 万元，已支付 1.80 万元。

（四）绩效目标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共涉及 14 个子项目（年初预算项目 12 个，国债资金项目 1 个，省级专项资金 1 个），市消防救援支队申报年初预算的 12 个子项目，分别制订了年度绩效目标。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我们对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进行了评价，得分为 82.36 分，评价结果为“良”。得分情况如表 5 所示：

表 5：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过程	C 项目产出	D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5	15	40	30	100
得分	13.50	12.50	26.42	29.94	82.36
得分率	90.00%	83.33%	66.05%	99.80%	82.36%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共计 15 分，实际得分 13.50 分，得分率为 9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6 所示：

表6：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5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A102 立项科学合理性	3	3
		A2 项目目标	5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A3 资金投入	5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2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合计					15	13.5

1. A1 项目立项（满分 5 分，得 5 分）

（1）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2）A102 立项科学性合理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及申报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2. A2 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得 4.5 分）

（1）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就补助资金各子项目分别制订了年度目标及实施期目标，各子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子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2）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2 分，得 1.5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将各子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大部分指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与 2024 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少部分指标设置不太合理，如：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指标消防演练次数，指标值为 ≤ 8 次；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指标，地面附着物苗木资产株数，指标值为 ≤ 10000 棵，指标值设置无意义，未起到目标控制作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75%，本指标得 1.5 分。

3. A3 资金投入（满分 5 分，得 4 分）

（1）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 2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申报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按照标准编制，项目资金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存在个别项目可能因预算编制依据及论证不够充分导致预算与实际金额差异过大。如：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 230 万元，项目完成应支付金额 147.655 万元（本年度支付 110.74 万元），不符合预算编制科学性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7%，本指标得 2 分。

（2）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根据《晋城市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晋市财政发〔2014〕35 号）进行预算编制及申报，申报项目资金系按照各子项目预算加总而成。预算资金分配按照子项目资金预算进行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各子项目实际相适应。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过程进行评价。分值共计 15 分，实际得分 12.50 分，得分率为 83.33%。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7 所示：

表7：项目过程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 项目过程	15	B1 资金管理	8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
				B102 预算执行率	3	3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2 组织实施	7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202 绩效管理有效性	2	0.5
				B20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
合计					15	12.5

1. B1 资金管理（满分 8 分，得 8 分）

（1）B101 资金到位率（满分 2 分，得 2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调整后应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分 2 分。

（2）B102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2024 年度，消防救援支队年初预算 4,048.67 万元，年中省级下达国债及市级配套资金 5,456.00 万元，省级下达的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专项资金 1.8 万元，2024 年 6 月经市政府同意，划转 244.34 万元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后，市级财政预算资金实际到位 9,262.13 万元。年终核减预算 5,302.04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为 3,960.09 万元，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实际支

出 3,960.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分 3 分。具体核减情况如表 8 所示：

表8：年终核减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到位数	执行数	核减数	核减原因
1	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	230.00	110.74	119.26	部分通信设备与国债装备项目重合，为保障配齐配全关键通信装备，不断进行参数调整，导致购置后无法及时进行验收。
2	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	150.00		150.00	车辆指标未取得资产司批复，无法进行采购。
3	取暖补贴及住房公积金	95.30	95.21	0.09	人员变动导致测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
4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经费	256.57	235.94	20.63	无法预测新增及退出人员数量，导致经费无法准确进行测算。
5	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	22.80	21.00	1.80	实际结算金额与预算金额存在差异。
6	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	955.66	577.50	378.16	该子项目因变更建设单位，已于 2024 年 9 月移交至市公建中心。
7	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	1,100.00	622.15	477.85	因 2024 年未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剩余工程款未支付。
8	“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建设项目	5,456.00	1,301.75	4,154.25	该子项目由山西省消防总队具体负责实施，本年度未完成采购工作。
合 计		8,266.33	2,964.29	5,302.04	

（3）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的使用基本符合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救援总队《省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山西省消防救援队伍经费资产审批管理规定》《消防救援队伍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资金的拨付按照年初制订的经费审批权

限履行审批程序，列入支队党委会议进行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达标程度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2. B2 组织实施（满分 7 分，得 4.5 分）

（1）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制订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城市消防救援队伍经费资产审批管理规定》《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管理规定》等资金支付、采购相关制度，制度内容较为健全；制订了包括《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关于进一步加强灭火救援装备管理工作的通知》《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灭火救援装备管理规定（暂行）》等一整套业务相关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2）B202 绩效管理有效性（满分 2 分，得 0.5 分）

通过对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自评报告进行复核，发现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各子项目自评报告满意度调查并未实际实施；二是根据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显示，表中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自评报告中的年初计划与目标均仅为消防安全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的内容，未对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但年末预算执行资金全部为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匹配，不完整，年末也无法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及评价；三是重点领域专家

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中发现重点消防场所安全隐患条数为 1273 条，与晋城市人员密集型场所专家精查隐患整改汇总表中检查出隐患数量 1132 条不符；四是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中预算执行率 75% 计算错误，该子项目年初预算 22.8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1 万元，预算执行率应为 92.1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25%，本指标得 0.5 分。

（3）B203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3 分，得 2 分）

根据对市消防救援支队已提供的合同、经费申请审批文件、有关会议纪要等资料进行核实，项目资料较为完整，基本能够按制度执行。但经对相关资料进行抽查后发现：①8 份《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合同承继协议》均未填具合同签约日期；②与山西因弗美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络安全服务合同书》未填具签订日期，导致合同内有关签订日期的制约条款无法执行；③《金匠新区一级普通消防站 2#、3# 公寓楼竣工报告》未填具竣工完成日期；④《竣工验收证明书》未填具验收日期等。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7%，本指标得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分为项目产出数量、项目产出质量、项目产出时效、项目产出成本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40 分，得分 26.42 分，得分率 66.05%。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9 所示：

表9：项目产出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项目产出	40	C1 项目产出数量	16	C101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	4	4
				C102 消防演练完成率	4	2.5
				C103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4	4
				C104 消防培训计划完成率	4	2.33
		C2 项目产出质量	12	C201 消防装备功能完好率	4	4
				C202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	4	1.09
				C203 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4	4
		C3 项目产出时效	9	C301 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验收及时率	3	0
				C302 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验收及时率	3	1.5
				C303 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及时率	3	0
		C4 项目产出成本	3	C401 成本节约率	3	3
合计					40	26.42

1. C1 项目产出数量（满分 16 分，得 12.83 分）

（1）C101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满分 4 分，得 4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2023 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分类统计表》显示，晋城市列入消防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统计数为 548 处，按市安委会要求需对以上场所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开展抽查工作，计划抽查数量为 73 家，共完成抽查 70 家，其中 3 家因客观原因未检查，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4 分。

（2）C102 消防演练完成率（满分 4 分，得 2.5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年初设置的消防演练次数指标为 8 次，2024 年度完成演练次数为 5 次，消防演练完成率为 62.5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5 分。

（3）C103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满分 4 分，得 4 分）

2024 年 4 月市财政局下达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 1.80 万元，用于发放奖励性补贴及改革性补贴，市消防救援支队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用于发放取暖补贴（改革性补贴）。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4）C104 消防培训计划完成率（满分 4 分，得 2.33 分）

根据《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制订的绩效指标，业务培训开展时间指标值为每月开展。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开展的业务培训共完成 7 次，培训完成率为 58.33%。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33 分。

2.C2 项目产出质量（满分 12 分，得 9.09 分）

（1）C201 消防装备功能完好率（满分 4 分，得 4 分）

2024 年工作目标任务：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年度整机校验率、气瓶三年水压检测率、侦检器材按期标定率达 100%，举高消防车安全性能检测、新购罐类消防车水力性能检测率、化学防护服使用后清洗率、气密性检测率达 100%。经了解，2024 年度市消防救援支队（本级）共年审车辆 25 辆，报废车辆 8 辆，罐类水力测试 1 辆，化学防护服使用后清洗率、气密性检测 55

件套，举高消防车安全性能检测 5 辆，空呼检测 202 具，侦检类器材标定 19 件，车辆器材维护保养 112 次，组织了 12 次装备维护检查，充分保证了消防装备功能完好。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得分 4 分。

（2）C202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满分 4 分，得 1.09 分）

根据《晋城市人员密集场所专家精查隐患整改汇总表》统计，检查 70 家单位共发现安全隐患 1132 条，截止 2024 年底除 19 家单位全部完成整改外，其余未全部完成。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为 27.14%，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9 分。

（3）C203 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满分 4 分，得 4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支队公寓楼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置的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 100%，经检查该项目的《竣工报告》及《竣工验收证明书》显示，项目验收意见为：验收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4 分。

3.C3 项目产出时效（满分 9 分，得 1.5 分）

（1）C301 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验收及时率（满分 3 分，得 0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基地应于 2024 年 10 月前完成验收，经检查该项目现已基本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0%，本指标得 0 分。

(2) C302 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验收及时率 (满分 3 分, 得 1.5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专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 项目应于 2024 年 7 月底前完成验收工作。经检查, 其中指挥车升级改造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完成; 安全威胁检测探针采购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验收完成; 盈高服务器采购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9 日验收完成; 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采购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验收完成。项目验收均有所延迟, 未按计划及时完成验收工作。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50%, 本指标得 1.5 分。

C303 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及时率 (满分 3 分, 得 0 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 项目应于 2024 年 8 月进行装备供货及验收。经检查, 该项目未实施。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0%, 本指标得 0 分。

4. C4 项目产出成本 (满分 3 分, 得 3 分)

(1) C401 成本节约率 (满分 3 分, 得 3 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考察市消防救援支队实施的修缮改造类项目成本有效控制情况。根据现取得的资料, 可考核项目为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项目。项目年初预算申报数为 230 万元, 根据指挥车改造项目《结算审核报告》及关键通信设备合同, 项目最终结算价为 110.74 万元, 成本节约率为 51.85%。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分为项目实施效益、项目可持续性和项目对象满意度三方面，对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考察。分值共计 30 分，得分 29.94 分，得分率 99.80%。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10 所示：

表10：项目效益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 项目效益	30	D1 项目实施效益	10	D101 灭火救援效率提升	5	5
				D102 消防安全环境改善	5	5
		D2 可持续性	10	D201 灭火救援综合能力提升	5	5
				D202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队伍稳定性	5	5
		D3 满意度	10	D301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	5	5
				D302 重点检查领域被检查单位满意度	5	4.94
合计					30	29.94

1. D1 项目实施效益（满分 10 分，得 10 分）

（1）D101 灭火救援效率提升（满分 5 分，得 5 分）

据相关数据显示，市消防救援支队全面启用智能接处警系统之前平均接警响应时长为 1 分钟 20 秒，启用后单起警情平均接警响应时间缩短至 40 秒，较以往提速 40 秒；消防队伍到达灭火救援现场时长从原来的 10 分钟压缩到 8 分钟，缩短 2 分钟；现场处置时间由 25 分钟降至 20 至 15 分钟，减少 5 至 10 分钟。这些改变有效推动了“灭早灭小”救援目标的实现，大幅提升了初期火灾扑救效率，减低了生命财产损失。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5 分。

(2) D102 消防安全环境改善 (满分 5 分, 得 5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充分发挥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宣传教育、火灾事故处置、现场秩序维护等作用, 2024 年共接警出动 4703 起, 同比上升 23.89%; 其中火灾扑救 1063 起、抢险救援 623 起、社会救助 2405 起、安保勤务 225 起、处理虚假警 390 起; 共出动队伍 4935 队次, 出动车辆 8415 辆次、出动人员 42692 人次、营救被困人员 452 人次、疏散人员 270 人次, 火灾事故死亡率得到了有效遏制, 确保了全年未发生亡人火灾事故, 全市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5 分。

2. D2 项目可持续性 (满分 10 分, 得 10 分)

(1) D201 灭火救援综合能力提升 (满分 5 分, 得 5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度通过对指挥车升级改造、关键通信设备购置、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建设、开展重点领域专家精查工作等项目的实施, 有效地破解了“内攻定位难、通信覆盖难、指挥秩序乱”等现场联合作战难题, 完成了重大灾害现场的应急通信保障任务, 持续为消防救援应急通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保障了良好的出动率及各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升了队伍应对各类应急救援事故的能力, 对提高我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发挥重要作用。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5 分。

(2) D202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队伍稳定性 (满分 5 分, 得 5 分)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是国家对消防队伍的补充，从事文秘财务等工作，能有效解决支队人员不足的问题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人员名单及工资发放资料分析，截止2024年末，36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除一人离职外，其余均在岗达三年以上，体现了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队伍的稳定性，有效地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5分。

3.D3 项目对象满意度（满分10分，得9.94分）

（1）D301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满分5分，得5分）

本次评价，对聘用的36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全部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36份。结论为非常满意36份。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程度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100%、75%、50%、25%、0%，从而得出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平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5分。

（2）D302 重点检查领域被检查单位满意度（满分5分，得4.94分）

本次评价，对重点检查领域人员密集场所被检查单位人员发放问卷调查70份，收回有效问卷70份。结论为满意度10分为61份，满意度9分为9份。企业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从10分到0分的权重分别为100%、90%、80%、70%、60%、50%、40%、30%、20%、10%、0%，从而得出被检查单位满意度平均为98.71%。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4.94分。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一）充分利用晋城市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实现全覆盖智能化检测

市消防救援支队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项目，覆盖省、市、区（县）、联网单位四级平台，可完成晋城市 128 家消防重点单位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水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防排烟系统、重点部位可视化系统、固定消防设施系统的智能化全覆盖监测。

（二）充分利用晋城市智能接处警系统，大幅提升救援效能

市消防救援支队全面启用智能接处警系统，该系统创新融合智能算法与数字化调度技术，打造出全流程智能化应急响应体系。启用后单起警情平均接警响应时间较以往提速 40 秒；消防队伍到达灭火救援现场时长缩短 2 分钟；现场处置时间减少 5 至 10 分钟，消防救援效能实现显著提升。

（三）借助专家力量，对重点领域进行“精查”

市消防救援支队在进行重点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时，组建专家团队，深入 70 家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精查”。在检查过程中，属地大队全体执法干部分批次进行跟班见学，特别是新调整到防火监督岗位的大队干部全程跟班见学，学习现场检查方法。此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帮助单位健全完善了消防安全管理和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提升了消防支队干部业务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1.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部分跨年度项目，如：公寓楼项目、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训练基地项目等建设工程类项目，实施期超1年以上，但实施期目标与年度目标完全相同，设置不合理。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消防演练次数指标值 ≤ 8 次、取暖补贴发放金额 ≥ 3360 元/人、预计全年用水量 ≥ 23000 吨等。指标值设置无意义，未起到目标的控制及导向作用。绩效目标的设置不能与年度任务或工作计划较好地对应，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主要实施目的以及实施内容。

2. 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没有具体量化。一是根据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显示，表中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自评报告中的年初计划与目标均仅为消防安全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的内容，未对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但年末预算执行资金全部为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匹配，不完整，年末也无法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及评价；二是部分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未进行量化。如：确保消防器材的正常使用，指标值为“确定”。绩效目标设置缺乏量化表述，对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表述不够具体，所设置的产出与效益指标不能较好地衡量项目的实施效果，可能

会对项目的绩效评价产生偏差。

3. 绩效自评流于形式，内容不严谨。各子项目自评报告满意度调查并未实际实施，不能很好地反映项目的运行成果，难以全面反映项目效益，弱化了绩效指标的导向和评价功能。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中发现重点消防场所安全隐患条数为 1273 条，与晋城市人员密集型场所专家精查隐患整改汇总表中检查出隐患数量 1132 条不符。

（二）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发[2024]3 号）文件，批复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 230.00 万元，项目已全部完成，实际应支付金额仅为 147.655 万元（本年支付 110.74 万元），结余 82.345 万元。从内部规范管理角度看，不利于对细分项目进行有效的预算控制，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三）项目未完全按计划实施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市消防救援支队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应于 2024 年 8 月进行装备供货及验收。经检查，该项目采购未按计划实施；消防安全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设置了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但 2024 年度未实施。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基地应于 2024 年 10 月前完成验收，

经检查该项目现已基本完工尚未验收，未按计划完成验收；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专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项目应于2024年7月底前完成验收及支付工作。经检查，其中：指挥车升级改造项目于2024年9月27日完成；安全威胁检测探针采购项目于2024年9月19日验收完成；盈高服务器采购项目于2024年8月9日验收完成；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采购项目于2024年9月14日验收完成。均未按计划完成验收，无法及时满足训练需求。

（四）部分管理制度执行不力

为核实市消防救援支队制度执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档案资料进行抽查发现：（1）8份《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合同承继协议》均未填具合同签约日期；（2）与山西因弗美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络安全服务合同书》未填具签订日期，导致合同内有关签订日期的制约条款无法执行；（3）《金匠新区一级普通消防站2#、3#公寓楼竣工报告》未填具竣工完成日期；（4）《竣工验收证明书》未填具验收日期等，均有可能是影响到合同条款的履行以及考核目的的实现。

六、改进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有效提升管理水平

全面增强绩效理念和责任意识，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力度，通过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在制定项目年初绩效目标时，科学分析年度需要完成的

工作任务与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明确预期产出和效果，形成具体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且能与年度任务或工作计划相对应，能反映项目的主要实施目的以及实施内容，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采取多种方式，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从项目立项开始，对项目预算进行精准测算，充分利用专业机构力量进行把关审核，同时借鉴其他地市同类项目的经费支出，掌握项目经费多个渠道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判断，使预算编制更精准、更科学。

（三）严格计划执行，杜绝工作中的随意性

针对项目未按计划实施的问题，建议预算单位应定期跟进项目的实施及完成情况，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的监控，确保所有项目高质量如期完成；对非客观原因导致目标未达成或项目完成进度滞后的，应查明责任，并对责任人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强化制度执行效能

通过建立和完善制度体系，加强对薄弱环节和重要岗位的监督，做到制度管人，责任到人。单位内各部门定岗定职，明确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的有效分离，互相制约，相互监督，形成有效的制衡机制；注重发挥内部监督部门的作用，由内部监督部门定期进行内部制度执行情况监督，及时发现制度执行中的薄弱环节，坚持问题导向，制定改进措施，用制度来规范引导工作。

（五）评价结果应用

将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同类资金 2026 年度财政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被评价部门（单位）按照《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自收到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意见 30 日内，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措施，抓好整改落实，按要求向市财政局和主管部门报送落实情况。

附件：2024 年度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晋城市财政局
2025 年 8 月 20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0 日印发

附件

2024 年度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A 决策 15 分	A1 项目立项 5 分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存在重复项目，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①②③④⑤，各占权重分的 20%，以上 5 项，每有 1 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政策及文件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其主要的工作职责包括承担责任区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扑救火灾、协助有关部门调查火灾原因等工作，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2
		A102 立项科学性	3	项目立项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符合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算等。	合理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①②③，其中①占权重分的 50%，②③各占权重分的 25%。以上 3 项，每有 1 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项目及文件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及申报预算；符合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救援总队关于印发《省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财建一[2021]44 号）等上级部门审批文件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A 决策 15分	A2 绩效 目标 5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①②③④，其中①占权重分的50%，②③④各占权重分的1/6（共占50%）。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相关实施工作方案	市消防救援支队就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各子项目分别制订了年度目标及实施期目标，各子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子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①②③④，其中①占权重分的50%，②③④各占权重分的1/6（共占50%）。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相关实施工作方案	该指标考察是否将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据了解，2024年度市消防救援支队将各子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大部分指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与2024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少部分指标设置不太合理，如：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指标消防演练次数，指标值为≤8次；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指标，地面附着物苗木资产株数，指标值为≤10000棵，指标值设置无意义，未起到目标控制作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75%，本指标得1.5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A 决策 15 分	A3 资金投入 5 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量化、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执行是否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分配合理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其中①占权重分的 50%，②③④各占权重分的 1/6（共占 50%）。每有 1 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文件，预算额测算资料，相关预算编制方法	市消防救援支队申报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按照标准编制，项目资金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预算，预算文件符合相关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存在个别项目可能因预算编制依据及论证不够充分导致预算与实际金额差异过大。如：关键通信装备及指挥车改造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 230 万元，项目完成应支付金额 147.655 万元（本年度支付 110.74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7%，本指标得 2 分。	2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的分配是否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分配合理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①②各占权重分的 50%。每有 1 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资金分配方法，相关实施工作方案	预算资金分配按照子项目资金预算进行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各子项目实际相适应。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B 过程 15 分	B1 资金管理 8 分	B101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 100%得相应权重的 100%，每下降 1%扣 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预算文件，资金下拨文件及财务资料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项目调整后应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262.13 万元，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到位资金 = 9,262.13/9,262.13*100% =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分 2 分。	2
		B102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达到 95%的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文件，资金下拨文件及财务资料	2024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为 3,960.09 万元，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实际支出 3,960.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 3,960.09/3,960.09=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分 3 分。	3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④，各占权重分的 25%。以上①②项，每一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③④项每一项不符合，整个不得分。	资金申报、审核等相关流程	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的使用基本符合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救援总队《省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山西省消防救援队伍经费资产审批管理规定》、《消防救援队伍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资金的拨付按照年初制订的经费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列入支队党委会议进行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达标程度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B 过程 15分	B2 组织 实施 7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②各占权重分的50%。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业务管理制度等	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制订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城市消防救援队伍经费资产审批管理规定》、《市消防救援支队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管理规定》等资金支付、采购相关制度，制度内容较为健全；制订了一整套业务相关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
		B202 绩效管理有效性	2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项目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项目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绩效自评报告	一是各子项目自评报告满意度调查并未实际实施；二是根据重点领域专家检查和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显示，表中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自评报告中的年初计划与目标均仅为消防安全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的内容，未对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但年末预算执行资金全部为重点领域专家检查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匹配，不完整，年末也无法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及评价；三是重点领域专项检查 and 重大火灾隐患有奖举报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报告中预算执行率75%计算错误，该子项目年初预算22.80万元，全年执行数21万元，预算执行率应为92.1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25%，本指标得0.5分。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B 过程 15分	B2 组织 实施 7分	B203 制度 执行有效 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制订了有效的监督机制，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中监督机制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相关制度是否明确监督和考核的目标和原则，设计有效的监督和考核流程，制定激励机制和奖惩措施；②项目管理有效的监督机制是否执行到位，取得监督数据的收集和分析；③项目监督机构是否收集执行监督数据等相关资料整理归档；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执行不及时、不到位情况是否进行整改。①②③④各占权重分的25%。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监督管理 制度文件	根据对市消防救援支队已提供的合同、经费申请审批文件、有关会议纪要等资料进行核实，项目财务资料较为完整，能够按规定核算。但经对相关资料进行抽查后发现：8份《晋城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暨消防站项目合同承继协议》均未填具合同签订日期；与山西因弗美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络安全服务合同书》未填具签订日期，导致合同内有关签订日期的约束条款无法执行；《金匠新区一级普通消防站2#、3#公寓楼竣工报告》未填具竣工完成日期；《竣工验收证明书》未填具验收日期等。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66.67%，本指标得2分。	2
C 产出 40分	C1 产出 数量 16分	C101 重点 领域专项 检查工作 完成率	4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100%	指标得分=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指标分值 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完成率=抽查的重点单位人员密集场所数/计划抽查数×100%	根据完成重点单位人员密集场所数占应抽查重点单位人员密集场所的比例给分。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的《2023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分类统计表》显示，晋城市列入消防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统计数为548处，按市安委会要求需对以上场所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开展抽查工作；计划抽查数量为73家，共完成抽查70家，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完成率为70/7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4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C	产出 40分	C102 消防演练完成率	4	考核消防支队是否按计划完成年度消防演练任务，反映项目执行效率和组织能力。	100%	指标得分=消防演练完成率×指标分值 消防演练完成率=实际演练次数/计划演练次数)×100%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年度演练计划文件等。	根据支队《消防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年初设置的消防演练次数指标为8次，2024年度实际完成演练次数为5次，消防演练完成率为5/8*100%=62.5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62.5%=2.5分。	2.5
		C103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4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实际发放人数/应发放人数×100%	100%	指标得分=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指标分值 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实际发放金额/资金拨付金额×100%	根据实际发放补贴资金占应发放补助资金的比例给分。	2024年4月市财政局下达市消防救援支队补助资金1.80万元，用于发放奖励性补贴及改革性补贴，市消防救援支队已于2024年11月28日用于发放取暖补贴(改革性补贴)。县级消防救援大队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为1.8/1.8*100%=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4
		C104 消防培训计划完成率	4	衡量消防支队使用补助资金开展的培训项目中，参训人员通过考核的比例。通过该指标反映培训质量及目标达成情况，体现资金投入的有效性。	100%	指标得分=消防培训完成率×指标分值 消防培训合格率=实际业务培训次数/计划培训次数×100%	市消防救援支队培训计划，参加培训资料	业务培训开展时间指标值为每月开展，即一年开展12次，根据提供的《2024年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培训计划及完成情况表》显示，2024年度共完成各类培训20次，除党建、纪检、信访等非业务类培训5次、派人员参加山西省总队培训8次外，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开展的业务培训共完成7次，培训完成率为58.33%。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33分。	2.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C 产出 40分	C2 产出 质量 12分	C201 消防装备功能完好率	4	反映补助资金对消防器材维护、更新、管理的实际效果，保障应急救援能力。	95%	完成《“十四五”消防装备建设规划》下达的重点工作目标，消防支队提供的器材管理台账完整清晰，所有器材的采购、维护、检测记录可追溯，且与现场随机抽检结果完全一致。器材维护需符合国家强制检测周期无超期未检或带病运行情况得 100%权重分。每出现未完成情况扣减 20%权重分，直至 0 分。	市消防救援支队器材管理台账（含采购、领用、报废记录）；器材年度维修计划；器材维护保养记录（含第三方检测报告、内部月检记录）。	根据《“十四五”消防装备建设规划》、山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分解下达 2024 年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以及《各支队 2024 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分解表》，市消防救援支队（后装处）2024 年工作目标任务主要有：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年度整机校验率、气瓶三年水压检测率、侦检器材按期标定率达 100%，举高消防车安全性能检测、新购罐类消防车水力性能检测率、化学防护服使用后清洗率、气密性检测率达 100%。经了解，2024 年度晋城市消防救援支队（本级）共年审车辆 25 辆，报废车辆 8 辆，罐类水力测试 1 辆，化学防护服使用后清洗率、气密性检测 55 件套，举高消防车安全性能检测 5 辆，空呼检测 202 具，侦检类器材标定 19 件，车辆器材维护保养 112 次，组织了 12 次装备维护检查，充分保证了消防装备功能完好。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得分 4 分。	4
		C202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	4	反映消防支队使用补助资金对辖区内密集型场所开展消防隐患整改的实际完成效率。通过已整改场所数量与检查出需要整改总数的比值，衡量资金使用的及时性、精准度和整改执行力。	100%	指标得分=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指标分值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实际整改完成场所数/需要整改问题场所总数×100%	市消防救援支队对人员密集场所消防检查报告，存在隐患整改情况表	根据《晋城市人员密集场所专家精查隐患整改汇总表》统计，检查 70 家单位共发现安全隐患 1132 条，截止 2024 年底除 19 家单位全部完成整改外，其余未全部完成。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整改完成率为 27.14%，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9 分。	1.0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C	C2 产出质量 12分	C203 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4	反映公寓楼修建工程质量的达标情况，以验收合格率衡量工程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建设标准及项目合同约定的设计要求，确保工程安全性和功能性，为消防队员提供符合标准的居住保障。	合格	指标得分=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 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子项目数/需要验收子项目总数×100%	项目验收报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工程质量检测报告；财政、审计部门的专项核查记录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支队公寓楼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置的公寓楼修建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100%，经检查该项目的《竣工报告》及《竣工验收证明书》显示，项目验收意见为：验收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4分。	4
	C3 产出时效 9分	C301 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验收及时率	3	反映训练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时效，指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及时完成验收工作。	及时	①按计划时间完成验收得100%权重分，反映项目执行严格符合规划，未完成验收不得分。 ②已完成验收，但未在规划时间内及时完成得50%权重分。 ③豁免扣分，但需提供：a 延期批准文件；b 调整后的验收计划。	项目立项文件、绩效目标表、施工合同。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应急救援训练基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基地应于2024年10月前完成验收，经检查该项目现已基本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0%，本指标得0分。	0
		C302 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验收及时率	3	反映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项目完成时效，指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及时完成验收工作。	及时	①按计划时间完成验收得100%权重分，反映项目执行严格符合规划，未完成验收不得分。 ②已完成验收，但未在规划时间内及时完成得50%权重分。③豁免扣分，但需提供：a 延期批准文件；b 调整后的验收计划。	项目立项文件、绩效目标表、施工合同中明确标注的计划验收截止日期（精确到日）。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专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项目应于2024年7月底前完成验收及时支付工作。经检查，其中：指挥车升级改造项目于2024年9月27日完成；安全威胁检测探针采购项目于2024年9月19日验收完成；盈高服务器采购项目于2024年8月9日验收完成；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采购项目于2024年9月14日验收完成。项目验收均有所延迟，未按计划及时完成验收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50%，本指标得1.5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C 产出 40分	C3 产出时效 9分	C303 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及时率	3	反映卫星方舱指挥车完成购置时效，指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及时完成验收工作。	100%	①按计划时间完成验收得 100%权重分，反映项目执行严格符合规划，未完成验收不得分。 ②已完成验收，但未在规划时间内及时完成得 50%权重分。 ③豁免扣分，但需提供：a 延期批准文件；b 调整后的验收计划。	项目立项文件、绩效目标表、施工合同。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卫星方舱指挥车购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实施计划显示，项目应于 2024 年 8 月进行装备供货及验收。经检查，该项目未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0%，本指标得 0 分。	0
	C4 产出成本 3分	C401 成本节约率	3	成本节约率指标考察市消防救援支队实施的修缮改造类项目成本有效控制情况，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控制	所有市消防救援支队实施的修缮改造类项目成本节约率大于 0%，修缮改造类项目执行了成本控制有效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个修缮改造类项目未能进行成本节约，按子项目比例扣相同比例的权重分。	实施的修缮改造类项目实际竣工决算报告、预算批复文件	成本节约率指标考察市消防救援支队实施的修缮改造类项目成本有效控制情况。可考核项目为关键通信设备及指挥车改造项目。项目年初预算申报数为 230 万元，根据指挥车改造项目《结算审核报告》及关键通信设备合同，项目最终结算价为 110.74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230-110.74）/230*100%=51.85%。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D 效益 30分	D1 实施效益 10分	D101 灭火救援效率提升	5	衡量消防支队从接警到救援力量抵达灾害现场所需平均时间，反映资金投入后对装备维护、路线优化、人员培训等环节的效能提升。时间越短，表明响应效率越高，社会效益越显著。	及时	基础数据：以 2023 年同类火灾救援平均响应时间为基准值。评分规则：分别从接警时间、到场时间，处置时间各占 30%、40%、30%权重分，2024 年较上年度效率提升显著得 5 分；效率有改善，关键环节待优化得 4 分；基础任务达标，但无明显提升得 3 分；效率停滞或下降，需整改不得分。特殊情形：因极端天气、重大交通事故等不可抗力导致响应延迟，需单独说明并核减影响案例后评分。	消防支队接警调度系统记录（含接警时间、出警时间、到场时间）。	市消防救援支队全面启用智能接处警系统之前平均接警响应时长为 1 分钟 20 秒，启用后单起警情平均接警响应时间缩短至 40 秒，较以往提速 40 秒；消防队伍到达灭火救援现场时长从原来的 10 分钟压缩到 8 分钟，缩短 2 分钟；现场处置时间由 25 分钟降至 20 至 15 分钟，减少 5 至 10 分钟。这些改变有效推动了“灭早灭小”救援目标的实现，大幅提升了初期火灾扑救效率，减低了生命财产损失。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5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D 效益 30分	D1 实施 效益 10分	D102 消防安全环境改善	5	该指标反映消防救援支队在发挥消防安全宣传、检查、指导整改、开展救援工作等方面，衡量资金投入对消防安全的实质性提升效果。	显著	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得 5 分，改善较明显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改善 0 分。	消防救援支队接处警系统记录的火灾事故出警台账。	2024 年共接警出动 4703 起，同比上升 23.89%；其中火灾扑救 1063 起、抢险救援 623 起、社会救助 2405 起、安保勤务 225 起、处理虚假警 390 起；共出动队伍 4935 队次，出动车辆 8415 辆次、出动人员 42692 人次、营救被困人员 452 人次、疏散人员 270 人次，火灾事故死亡率得到了有效遏制，确保了全年未发生亡人火灾事故，全市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5 分。	5
	D2 可持 续性 10分	D201 灭火救援综合能力提升	5	该指标反映消防救援支队通过消防队员训练、实战化演练、装备维护、接处警系统建设、消防安全隐患监测、检查等方面，对灭火救援综合能力持续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提升得 5 分，较显著得 3 分，一般得 1 分，不显著 1 分。	消防支队提供的实战演练总结报告、物联监测系统数据，近三年灭火救援接警调度系统记录等	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4 年度通过对指挥车升级改造、关键通信设备购置、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建设、开展重点领域专家精查等项目 的实施，有效地破解了“内攻定位难、通信覆盖难、指挥秩序乱”等现场联合作战难题，完成了重大灾害现场的应急通信保障任务，持续为消防救援应急通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5 分。	5
		D202 消防支队政府专职文员队伍稳定性	5	衡量消防救援支队政府专职文员队伍的稳定性。	稳定	政府专职文员流失率≤5%：得 5 分；5%<人员流失率≤10%：每超 1% 扣 5%权重分；人员流失率≥10%：得 0 分。	支队人事部门提供的近 3 年《专职文员花名册》等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是国家对消防队伍的补充，从事文秘财务等工作。截止 2024 年底，36 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除一人离职外，其余均在岗达三年以上，体现了政府专职消防文员队伍的稳定性。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5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解释说明					
D 效益 30分	D3 满意度 10分	D301 政府专职文员满意度	5	消防政府文员对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	根据市消防救援支队政府专职文员人员调查问卷按比例得分	按调查问卷比例得分	对聘用的 36 名政府专职消防文员全部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36 份。结论为非常满意 36 份。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程度从非常满意到非常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75%、50%、25%、0%，则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数} * 100\% + \text{基本满意数} * 75\% + \text{一般满意数} * 50\% + \text{不满意数} * 25\% + \text{非常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政府专职消防文员满意度平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 5 分。	5
		D302 接受人员密集场所消防检查企业满意度	5	接受人员密集场所消防检查企业对消防检查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	根据接受人员密集场所消防检查企业调查问卷按比例得分	根据调查问卷比例得分	对重点检查领域人员密集场所被检查单位人员发放问卷调查 70 份，收回有效问卷 70 份。结论为满意度 10 分为 61 份，满意度 9 分为 9 份。调查问卷满意度从 10 分到 0 分的权重分别为 100%、90%、80%、70%、60%、50%、40%、30%、20%、10%、0%，则企业满意程度 $Y = (61 * 100\% + 9 * 90\%) / 70 * 100\%$ ，得出被检查单位满意度平均为 98.71%。根据评分标准，得分 $98.71\% * 5 = 4.94$ 分。	4.94
合计			100						82.36